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度预算

2024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预算的范围

第二部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2024年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2024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概况

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主要职责

（一）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拟订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办法和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拟订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参与拟订相关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

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拟订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拟订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华（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一）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拟订派往国际组织职员管理制度。

(十二) 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预算的范围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中央部门及其所属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机关司局的收支均包含在单位预算中。部本级预算编制范围有驻部纪检监察组、办公厅、政策研究司、法规司、规划财务司、就业促进司、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司、职业能力建设司、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司、农民工工作司、劳动关系司、工资福利司、养老保险司、失业保险司、工伤保险司、农村社会保险司、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局、调解仲裁管理司、劳动保障监察局、国家表彰奖励办公室、国际合作司、人事司、直属机关党委（纪委）、外国专家服务司。

第二部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3,002.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59,036.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科学技术支出	181,647.23
四、事业收入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933.62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节能环保支出	139.64
六、其他收入	2,336.21	六、住房保障支出	1,547.43
本年收入合计	435,338.42	本年支出合计	479,76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44,423.56		
收 入 总 计	479,761.98	支 出 总 计	479,761.98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479,761.98	44,423.56	433,002.21								2,336.21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89		457.8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57.89		457.89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57.89		457.89			
202	外交支出	59,036.17		59,036.17			
20204	国际组织	59,036.17		59,036.17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57,593.76		57,593.76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442.41		1,442.4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1,647.23	855.00	180,792.23			
20602	基础研究	180,792.23		180,792.23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80,792.23		180,792.23			
20603	应用研究	855.00	855.00				
2060301	机构运行	855.00	85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933.62	16,785.68	220,147.9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33,945.30	13,838.76	220,106.54			
2080101	行政运行	13,838.76	13,838.76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843.48		209,843.4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110.51		3,110.5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86.36		286.36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068.54		1,068.54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217.91		1,217.91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3,853.33		3,853.33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612.07		612.0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1.39		81.3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2.95		32.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8.32	2,946.92	41.4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41.40		41.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69.61	2,169.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7.31	777.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9.64		139.64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39.64		139.64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39.64		139.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7.43	1,547.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7.43	1,547.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5.56	85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68	105.68				
2210203	购房补贴	586.19	586.19				
	合 计	479,761.98	19,188.11	460,573.8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3,002.21	一、本年支出	477,425.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3,002.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59,036.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科学技术支出	181,647.23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597.41
二、上年结转	44,423.56	（五）节能环保支出	139.6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423.56	（六）住房保障支出	1,547.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77,425.77	支 出 总 计	477,425.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02	217.02	410.00		410.00	410.00	192.98	88.92%	192.98	88.9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17.02	217.02	410.00		410.00	410.00	192.98	88.92%	192.98	88.92%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217.02	217.02	410.00		410.00	410.00	192.98	88.92%	192.98	88.92%
202	外交支出	44,232.00	44,232.00	58,943.00		58,943.00	58,943.00	14,711.00	33.26%	14,711.00	33.26%
20204	国际组织	44,232.00	44,232.00	58,943.00		58,943.00	58,943.00	14,711.00	33.26%	14,711.00	33.26%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2,938.00	42,938.00	57,503.00		57,503.00	57,503.00	14,565.00	33.92%	14,565.00	33.92%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294.00	1,294.00	1,440.00		1,440.00	1,440.00	146.00	11.28%	146.00	11.2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6,000.00	26,000.00	178,705.00		178,705.00	178,705.00	152,705.00	587.33%	152,705.00	587.33%
20602	基础研究	26,000.00	26,000.00	178,705.00		178,705.00	178,705.00	152,705.00	587.33%	152,705.00	587.33%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26,000.00	26,000.00	178,705.00		178,705.00	178,705.00	152,705.00	587.33%	152,705.00	587.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29.37	152,029.37	193,509.21	13,271.46	180,237.75	193,509.21	41,479.84	27.28%	41,479.84	27.2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0,281.65	150,281.65	191,636.56	11,434.81	180,201.75	191,636.56	41,354.91	27.52%	41,354.91	27.52%
2080101	行政运行	11,551.36	11,551.36	11,434.81	11,434.81		11,434.81	-116.55	-1.01%	-116.55	-1.01%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252.40	134,252.40	174,631.57		174,631.57	174,631.57	40,379.17	30.08%	40,379.17	30.0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503.55	2,503.55	2,656.45		2,656.45	2,656.45	152.90	6.11%	152.90	6.1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27.58	127.58	254.38		254.38	254.38	126.80	99.39%	126.80	99.39%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874.05	874.05	924.05		924.05	924.05	50.00	5.72%	50.00	5.72%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600.38	600.38	1,122.75		1,122.75	1,122.75	522.37	87.01%	522.37	87.01%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94.84	294.84	535.06		535.06	535.06	240.22	81.47%	240.22	81.47%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77.49	77.49	77.49		77.49	77.49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7.72	1,747.72	1,872.65	1,836.65	36.00	1,872.65	124.93	7.15%	124.93	7.1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36.00	36.00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92	1,154.92	1,166.40	1,166.40		1,166.40	11.48	0.99%	11.48	0.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56.80	556.80	670.25	670.25		670.25	113.45	20.38%	113.45	20.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100.00%	-140.00	-1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00	140.00					-140.00	-100.00%	-140.00	-1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00	140.00					-140.00	-100.00%	-14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4.05	1,054.05	1,435.00	1,435.00		1,435.00	380.95	36.14%	380.95	36.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4.05	1,054.05	1,435.00	1,435.00		1,435.00	380.95	36.14%	380.95	36.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00	500.00	815.00	815.00		815.00	315.00	63.00%	315.00	63.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1.64	61.64	60.00	60.00		60.00	-1.64	-2.66%	-1.64	-2.66%
2210203	购房补贴	492.41	492.41	560.00	560.00		560.00	67.59	13.73%	67.59	13.73%
合 计		223,672.44	223,672.44	433,002.21	14,706.46	418,295.75	433,002.21	209,329.77	93.59%	209,329.77	93.5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600.21	10,600.21	
30101	基本工资	2,880.00	2,880.00	
30102	津贴补贴	4,689.56	4,689.56	
30103	奖金	240.00	24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5.00	35.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6.40	1,166.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0.25	670.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5.00	9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5.00	815.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0	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1.05		4,001.05
30201	办公费	80.00		80.00
30202	印刷费	500.00		500.00
30203	咨询费	1.00		1.00
30204	手续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38.00		38.00
30206	电费	500.00		50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7	邮电费	270.00		270.00
30208	取暖费	210.00		21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20.00		520.00
30211	差旅费	30.00		3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00		500.00
30215	会议费	83.25		83.25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5		3.5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6.00		36.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0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0.00		170.00
30229	福利费	5.00		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4.95		294.9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0.00		64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30		86.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20	35.20	
30305	生活补助	22.00	22.00	
30309	奖励金	1.50	1.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0	11.7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0.00		7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0		6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00		6.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00		4.00
	合 计	14,706.46	10,635.41	4,071.0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914.15	1,575.65	294.95		294.95	43.55

第三部分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79,761.98 万元。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收入预算 479,761.9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4,423.56 万元，占 9.2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3,002.21 万元，占 90.25%；其他收入 2,336.21 万元，占 0.49%。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支出预算 479,761.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88.11 万元，占 4.00%；项目支出 460,573.87 万元，占 96.00%。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77,425.7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433,002.21 万元、上年结转 44,423.5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7.89 万元、外交支出 59,036.1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81,647.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597.4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39.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47.43 万元。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33,002.2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209,329.77 万元，增长了 93.59%，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博士后经费、国际组织会费、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0.00 万元，占 0.10%；外交支出 58,943.00 万元，占 13.61%；科学技术支出 178,705.00 万元，占 41.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509.21 万元，占 44.69%；住房保障支出 1,435.00 万元，占 0.3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

出机构（项）2024年预算数为410.0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92.98万元，增长88.92%。主要是纪检监察经费增加。

2.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2024年预算数为57,503.0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4,565.00万元，增长33.92%。主要是缴纳国际劳工组织会费增加。

3.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2024年预算数为1,440.0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46.00万元，增长11.28%。主要是向国际劳工组织捐赠增加。

4.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178,705.0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52,705.00万元，增长587.33%。主要是机构改革划入部分基础研究类项目，项目支出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1,434.81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116.55万元，降低1.01%。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74,631.57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40,379.17万元，增长30.08%。主要是高层次人才有关项目支出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2,656.45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52.90万元，增长6.11%。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2024年预算数为254.38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26.80万元，增长99.39%。主要是上年统筹使用结转资金，增加本年预算申请。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924.05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50.00万元，增长5.72%。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122.75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522.37万元，增长87.01%。主要是完善社会保险制度等项目支出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的维权（项）2024年预算数为535.06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240.22万元，增长81.47%。主要是上年统筹使用结转资金，增加本年预算申请。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2024年预算数为77.49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4年预算数为36.00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持平。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166.4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1.48万元，增长0.99%。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70.25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113.45万元，增长20.38%，主要是职业年金单位缴费经费增加。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815.0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315.00万元，增长63.00%，主要是上年统筹使用结转资金，增加本年预算申请。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1.64万元，降低2.66%。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560.00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67.59万元，增长13.73%，主要是购房补贴经费增加。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706.4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635.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经费 4,071.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914.1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575.6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4.95 万元，公务接待费 43.55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3 年增加 832.00 万元，

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800.00 万元，用于组团参加法国里昂第 47 届世界技能大赛等。公务接待费增加 30.00 万元，用于加强人社国际交流合作，深度参与国际劳工治理，开展外事接待工作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071.0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356.04 万元，增长 9.58%。主要是上年统筹使用结转资金，增加本年预算申请。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83.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55.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28.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18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 11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418,295.7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配合中组部开展人事组织专项宣传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

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本级在 2024 年度预算中反映“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等 20 个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对有关名词做如下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用于纪检、监察方面的支出。

(十)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以我国政府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名义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十一)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以我国政府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名义向国际组织捐款等支出。

(十二)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指高层次科技人才、科研机构研究生培养和博士后科学基金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部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指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指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指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指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的维权（项）：指劳动关系的维权事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指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第五部分 附件

人力资源流动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流动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4.0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24.05	
	上年结转			39.96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加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与管理。全面贯彻实施《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研究制定配套政策；开展课题研究，召开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工作座谈会；完善市场监管体系，加强人力资源市场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完善人力资源市场监测机制；加强行业标准体系和诚信体系建设，加强人力资源市场网建设；实施西部和东北地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援助计划，推动人力资源市场协同发展。</p> <p>2. 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研究制定促进行业发展政策；加强产业平台建设；开展人力资源服务行业促就业行动、服贸会人力资源服务主题活动、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等活动；指导办好《人力资源服务杂志》，营造行业良好发展氛围。</p> <p>3. 引导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实施好第四轮“三支一扶”计划，每年选拔3.4万左右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服务，为基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加强人员培训培养；会同中宣部开展“最美基层高校毕业生”宣传发布活动。</p> <p>4. 健全人才流动公共服务体系。优化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贯彻《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制定配套政策措施，逐步建立全国统一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信息平台，优化档案服务“跨省通办”；开展人才目录编制发布工作。</p> <p>5. 做好人员调配工作。科学规范做好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在京中央企业从京外调配人员、接收高校毕业生(不含公务员)工作；实施人员调配重大专项计划。</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央财政选拔招募“三支一扶”人员数	≥34000人	10
			劳动保障报专版宣传期数	≥24期	10
			西部和东北地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援助计划举办就业和人才服务活动场次	≥3次	10
			召开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工作座谈会	1次	10
		质量指标	人力资源市场“一线观察”完成市场监测报告期数	≥4期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支一扶”信息系统点击量	≥30000次	20
“最美基层高校毕业生”宣传发布媒体报道次数			≥100000次	20	

就业形势监测和就业政策实施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形势监测和就业政策实施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4.5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0			
	上年结转	104.53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指导和督促各地完成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年度就业工作任务目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善就业优先政策制度体系,指导和督促各地贯彻落实高质量充分就业政策文件,落实落地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措施,对政策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开展就业工作表扬激励工作。 开展突出问题专题研究及前瞻性就业问题研究。 落实中央领导批示,开展专题工作。 组织实施“十四五”促进就业规划,指导推进重点任务落实落地和有序推进。 组织开展全国劳务协作大会暨劳务品牌发展大会,组织开展创建示范活动。 推动就业信息化建设应用工作,建设全国就业信息库和全国就业公共服务平台,做好中国招聘网和就业信息监测平台内容运营和技术运维工作。 持续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组织开展各类公共就业服务活动,深化劳务品牌建设工作。推进公共就业服务向基层延伸,加强零工市场建设。 持续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工作。实施“职引未来”青年就业服务系列活动,开展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实施离校未就业服务攻坚行动,实施百万见习岗位募集计划,完善职业指导课程体系,深化青年就业启航计划。 统筹各类群体就业。推进农民工特别是脱贫人口就业,实施防返贫就业攻坚行动,实施重点群体创业推进行动,巩固长江禁捕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成果,稳妥做好妇女、少数民族、港澳台人员等群体就业。 组织实施就业失业统计和就业形势监测研判工作。通过统计、调查或利用智库、市场化机构力量等方式,准确把握劳动力市场供需变化,按需求对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群体开展就业大数据分析,形成报告。探索开展就业岗位调查。 深入研究《就业促进法》修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就业工作培训班	≥2次	6
			组织开展就业创业服务专项活动次数	≥10次	6
			组织开展创业活动次数	≥1次	5
			完成就业相关研究报告数量	≥12篇	5
			开展就业情况调查	≥2次	5
			归集发布岗位信息	≥8000万次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国就业信息资源库运行稳定	稳定	4
时效指标		上报月度就业主要数据报告时限	每月上旬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会议时限	9月前	5
			举办全国劳务协作暨劳务品牌发展大会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调查失业率	≥两会之后公布%	20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两会之后公布人数	20

完善工伤保险制度体系研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完善工伤保险制度体系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9.58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48.00	
	上年结转			1.58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紧扣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利用主题主线,以织密扎牢工伤保障网为目标,具体工作任务为: 1.深入推进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全面推进工伤保险制度扩面工作; 2.大力推进工伤预防工作,继续落实好《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2021-2025)》,牵头做好人社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3.积极推进工伤康复工作,抓好《关于推进工伤康复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贯彻落实; 4.巩固完善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夯实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数据基础; 5.指导地方优化工伤认定鉴定工作流程,推进经办管理提质增效,加强信息化建设; 6.加强工伤基金管理、风险隐患排查和非现场监督工作; 7.以《工伤保险条例》实施20周年、职业伤害保障试点2周年为契机,做好社会面宣传和系统内培训 训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	≥1个	10
			完成统计报告	≥1个	5
			召开政策研讨会	≥3个	15
			完成相关课题研究	≥1个	10
		质量指标	相关课题研究成果质量	通过验收	5
		时效指标	完成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统计	2024年8月底完成上年统计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开工项目参保率	≥90%	10
			持续扩大工伤保险制度覆盖面	长期	10
			工伤保险制度不断完善,待遇稳步提升	成效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对培训的满意度	≥90%	10	

社会保险基金监管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险基金监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9.58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16.94	
	上年结转			2.64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加强制度建设。完善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监管制度政策;</p> <p>2. 加强基金监管。部署开展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专项监督检查;组织查处涉及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的重大案件,受理相关投诉举报;开展相关统计和信息披露工作;</p> <p>3. 通过组织培训班加强能力建设。组织全国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工作人员培训,对考试合格人员发放基金监督检查证;协助省(区、市)基金监督机构开展业务培训;</p> <p>4. 加强非现场监督。完善“金保二期”基金监管系统,提高非现场监管能力;</p> <p>5. 加强舆论宣传。积极发挥报刊、广播、电视和互联网的作用,对社会关注、群众期盼的重大改革事项进行正面宣传,总结推广各地基金监督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既宣传先进典型,又剖析反面案例;</p> <p>6. 加强政策储备。通过工作会、座谈会以及专题调研等方式,部署相关工作、听取意见建议、完善相关政策,并做好政策储备。通过开展以上工作,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制度,创新监管方式,加强能力建设,强化依法监督,较好地维护和促进社会保险基金安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社会保险基金管理调研人次数	≥30人次	20
			社会保险基金监管业务培训覆盖人数	150人	10
			核查覆盖地区	≥5个	20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基金监管业务培训合格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投资运营	作用显著	10
			持续促进社会保险基金及其补充保险基金安全性的提高	长期有效	10
持续促进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工作人员能力素质的提高			长期有效	10	

失业保险制度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失业保险制度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1.1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70.10	
	上年结转			71.03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失业保险覆盖人群大于2.45亿人。 2. 及时汇总有关数据,加强分析应用,为研判就业失业形势提供参考。 3. 通过召开失业保险工作座谈会,听取各地意见,了解各地实践经验,为完善失业保险制度做准备。 4. 推动督导各地落实失业保险各项政策,形成高质量报告不少于5篇。 5. 通过开展失业保险各项课题研究,为制定和完善失业保险政策提供参考,失业保险课题研究成果不少于1篇。 6. 通过举办失业保险政策业务培训班,加深对相关政策的理解度、掌握度,提高工作人员履职能力和专业水平。 7. 通过开展多项业务委托,做好数据监测、质量评估、系统建设、制度完善等工作,形成质量评估报告3篇,项目总结报告1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失业保险课题研究成果	≥1篇	10
			完成失业保险调研报告	≥5篇	10
			每季度完成质量评估报告	3篇	5
			完成项目总结报告	1篇	5
			培训班次	1次	5
			培训人次	150人次	5
		质量指标	会议出勤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失业保险制度良性运行	作用显著	15
失业保险覆盖人群			≥2.45亿人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10	

完善养老保险制度体系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完善养老保险制度体系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1.6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上年结转			1.69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总体目标: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全面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具体目标: 1.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改革全民落地和稳步实施; 2.实施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增强基金的互济性和抗风险能力; 3.制定病残津贴政策,落实遗属待遇政策; 4.研究制定渐进式调整退休年龄政策,改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抚养比,实现制度可持续; 5.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调整退休人员养老金。 6.建立健全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激励机制,引导职工早参保、多缴费和长缴费;建立兼顾各类人员的养老保险待遇确定机制和调整机制,实现与经济社会发展相联系的持续、有序、合理增长; 7.构建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发挥补充养老保险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相关课题研究	≥3个	20
			召开政策研讨会	≥5个	10
		质量指标	相关培训合格率	≥90%	10
		时效指标	举办培训班	2024年10月份前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参保职工退休后的生活提供持续保障	长期	10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不断完善,待遇水平稳步提升	成效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班学院对培训班满意度	≥90百分比	10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45.48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60.00	
	上年结转			85.48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该项目主要承担专业技术人员综合管理工作、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和联系服务工作、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和职业资格管理工作、回国来华专家和留学人员工作、博士后管理工作、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新疆西藏特培、政府人才工作综合管理和部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所需工作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举办专家休假活动成本	≤115万元	10
			举办高级专家国情研修成本	≤70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博士后工作年报	1份	20
		时效指标	博士后年报编制完成时间	≤12月份	10
			举办专家休假活动时间	12月份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	长期有效	30

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及大会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及大会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52.28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237.35	
	上年结转			1,014.93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组织开展法国里昂第47届世界技能大赛选手选拔集训; 2. 参加世界技能国际交流活动; 3. 开展世界技能大赛课题研究; 4. 组织开展世界技能大赛宣传工作; 5. 做好世界技能大赛中国组委会官方网站运行及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世界技能大赛集训工作	1次	4
			开展世界技能大赛课题研究	≥1项	4
			召开世界技能大赛相关工作会议	≥2次	4
			组织参加国外技能交流活动	≥1次	4
		质量指标	开展世界技能大赛选手选拔	参赛组织管理工作程序规范、方法科学,比赛中选手能够正常发挥,取得优良的比赛成绩。	3
			顺利召开世界技能大赛相关工作会议	第47届世界技能大赛中国代表团、技术保障团参赛行前动员会、总结电视电话会议顺利召开。	4
			国外技能交流活动取得优良成绩	参赛选手在国外技能交流活动中取得优良成绩。	3
			研究课题验收通过率	≥95%	4
		时效指标	完成世界技能大赛选手选拔集训	2024年9月底前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世界技能大赛课题研究	2024年11月底前
	完成世界技能大赛相关会议			2024年12月底前	5
	完成国外技能交流活动			2024年12月底前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我国在国际职业技能领域的影响力	效果显著	20
			激励广大技能劳动者钻研新知识、掌握新技能	效果显著	20

技能人才队伍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73.1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759.98	
	上年结转			313.1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实施技能中国行动,全面加强技能人才培养、选拔、使用、激励等政策。进一步加强对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宣传力度,做好高技能人才表彰激励工作。组织开展高技能领军人才休假疗养、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头人休假疗养活动。</p> <p>2. 建立健全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完善职业培训政策体系,创新职业培训模式。全年拟组织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950万人次。实施制造业技能根基工程、康养职业技能培训计划,全面推行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p> <p>3. 做好技工院校招生宣传、资助管理、教材管理等基础性工作,提升技工院校办学能力和管理水平。开展骨干技工院校校长培训活动,培训120人左右。</p> <p>4. 建立健全职业分类动态调整机制,完善职业标准体系。制定修订颁布50个以上国家职业技能标准。</p> <p>5. 深化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大力推行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和“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制度。</p> <p>通过以上工作的开展,提高广大劳动者技能水平,稳定就业数量,提升就业质量。创新技能人才培养模式,从技能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流动等环节破解困扰技能人才培养的体制机制障碍,引导企业行业加大技能人才培养力度,营造全社会重视、支持技能人才培养的良好氛围,不断提升技能人才数量,优化技能人才队伍结构,为国家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提供有力的技能人才支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部署推动工作、业务研讨、总结等会议	3次	4
			开展课题研究数量	2个	4
			骨干技工院校校长培训人数	120人	4
			制定修订颁布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50个	8
			组织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次	≥950万人	8
			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	≥260万人	8
	质量指标	委托课题结题验收通过率	100%	4	
	时效指标	组织开展年度职业技能培训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5	
新增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技能人才结构和素质同产业、行业发展需求适应程度提升	效果显著	8
			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动政府补贴性培训不断规范	效果显著	8
			提高了技工院校教育教学水平	效果显著	8
			营造重视、关心、尊重技能人才的社会氛围	效果显著	8
			职业资格管理不断规范,技能人才多元评价机制逐步形成	效果显著	8

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5.14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75.60	
	上年结转			29.54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指导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中央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调整事业单位基本工资标准;开展完善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工作,推进高校、科研机构薪酬制度改革。指导有关省份落实事业单位有关津贴、补贴政策,并及时研究调整标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台政策文件数量	1个	10
			召开会议数量	4次	5
			相关课题研究数量	1个	5
			组织培训数量	1次	5
		质量指标	政策文件出台	程序规范、科学合理	5
			培训合格率	≥90%	5
			课题验收通过率	100%	5
		时效指标	培训班完成时间	每年11月30日前	5
			按时出台政策完成率	≥9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收入分配制度公平合理	作用较显著
	持续促进深化工资制度改革			作用较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台的政策是否得到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认同	≥90%	10	

国家表彰奖励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表彰奖励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6.6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34.26		
	上年结转		72.3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进一步完善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有关政策规定和工作机制; 2.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国家重大表彰奖励活动,做好2024年部级表彰奖励评选表彰工作; 3. 通过调研检查、召开工作会议、举办培训班,加大对各地区各部门国家表彰奖励工作指导力度; 4. 加强表彰奖励获得者后继管理与服务工作; 5. 组织开展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获得者休假疗养活动; 6. 根据安排组织先进模范出席国庆招待会等相关庆典活动; 7. 做好国家表彰奖励信息系统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调研、考察	≥8次	5
			召开全国表彰奖励工作座谈会	1次	5
			举办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业务培训班	2期	5
			组织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获得者参加休假疗养活动	≥4期	5
			软件维护数量	1个	5
		质量指标	全年部级表彰奖励计划审批完成率	100%	5
		时效指标	休假疗养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5
			培训班按期完成率	100%	5
			组织先进模范按时出席国庆招待会等庆典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5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4小时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先进模范事迹报告会参加人次	≥600人次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5
表彰奖励获得者对国家表彰奖励工作的组织服务满意度			≥90%	5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综合统计及专项调查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综合统计及专项调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99.75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570.26		
	上年结转		229.49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通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基本情况调查,共调查5000个村级区域(城镇的社区、乡村的行政村),预计调查样本量为33-35万。</p> <p>2. 政策满意度调查,对全国16周岁及以上城乡居民开展抽样调查,具体涵盖就业、社会保险、工资、人才人事、劳动关系政策和人社系统行风。预计调查样本量为4.1万。</p> <p>3. 每月督促全国6.5万户监测企业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失业动态监测数据,对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形成以岗位变化率为核心的失业动态监测数据,并据此形成月度失业动态监测简报,全年共12期。</p> <p>4. 通过对失业动态监测数据进行分析,研判就业形势变化,研判失业风险。</p> <p>5. 经费用于对从事失业动态监测工作人员开展专项培训,或支付给企业用于补贴从事此项工作人员的交通费或通讯费。</p> <p>6. 继续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工作,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p> <p>7. 按季度开展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定期形成监测报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社政策满意度调查工作成本	控制在预算内	10
			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数据采集成本	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5
			企业薪酬调查工作成本	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按规定用途支出比例	≥95%	2
			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培训	1班次/年	2
			监测企业数据上报比例	≥95%	2
			按月形成失业动态监测简报,根据监测企业岗位变化情况研判失业风险	12期	2
			开展人工成本监测数据采集	≥3300户/季度	2
			开展企业薪酬调查	≥8万户/年	2
组织开展年度人社政策满意度调查			1次	2	
数量指标	组织撰写年度人社政策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和数据资料	≥2册	2		
	组织开展统计业务培训	2期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开发布年度事业发展统计公报和月度主要统计数据	≥13期	2
		质量指标	人工成本、薪酬调查数据有效性	≥85%	4
			每月完整填报失业动态监测数据项目、数据质量符合要求的企业占比	≥95%	4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完成主要统计数据汇总、审核、上报等	满足工作需要	4
		时效指标	完成当年企业薪酬调查数据采集	当年6月前	2
			每月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失业动态监测数据报送任务的企业占比	≥95%	2
			完成4个季度的制造业数据采集和分析	每季度结束后2个月内	2
			在调查制度规定时间完成统计报表数据采集、分析、报送工作	按调查制度规定执行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分析企业岗位变化情况，研判就业失业风险	及时准确	15
			统计监督职能发挥更加充分，统计监测评价服务科学决策作用显著增强，分析科学性、预见性、前瞻性不断提升。	监督效能发挥更加充分	1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制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制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1.8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上年结转			1.83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落实中央关于深化改革的要求,围绕部中心工作,做好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工作。制定部2024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并严格执行,组织好规章起草并做好审查工作。按照国务院2024年立法计划,研究起草相关行政法规草案,及时报送国务院并配合司法部做好审查工作。对列入全国人大立法规划和2024年立法工作计划的项目配合制定机关按时完成。</p> <p>2. 妥善处理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做好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组织落实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指导人社系统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牵头组织部内有关单位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做好有关法律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活动。继续配合国办职能转变办做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各项工作,推动行政许可标准化建设,加强事中事后监管。</p> <p>3. 组织实施“八五”普法规划。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开展一系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治宣传活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工作会、座谈会	1次	5
			执法检查	3次	10
			修改、起草、审议法律法规规章	5部	10
			开展考察调研	6次	5
			开展普法宣传	≥3次	5
		质量指标	提升人力领域法制建设水平质量	有效提升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办理时间	行政复议60日内办结,行政诉讼配合法院在法定期限内办结	5
			普法宣传和考察调研工作完成时间	12月底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的开展提供法律基础和保障	作用显著
促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制工作形成科学体系	作用显著			15	
扩大普法宣传工作覆盖面	≥100000人			15	

国际交流合作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际交流合作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5.3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20.00		
	上年结转		45.39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配合国家整体外交, 结合我部2024年重点工作, 按照多双边协议或互惠原则, 接待应邀来我国访问、参观和参加各项国际活动的外国代表团, 在国内开展多双边合作交流以及其他多双边会议等外事接待工作, 加强与各国驻华使领馆对口交流。通过上述工作, 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构建良好的国际平台, 加强对外交流合作;</p> <p>2. 召开及参加国内谈判会议, 与有关国家签署社保协定1份;</p> <p>3. 完成并翻译2024年二十国集团主席国要求提交的各项报告, 翻译有关国家的报告, 完成二十国集团就业目标完成进展情况报告;</p> <p>4. 推动更多中国青年赴海外实习, 加强双边合作国家青年对对方国家的认知和了解, 增加其进入职场的实践经验;</p> <p>5. 做好国际职员管理服务, 建设维护好国际组织人才信息服务网;</p> <p>6. 完成2024年国际劳工组织要求提交的履约报告和未批公约进展情况等其他报告;</p> <p>7. 完成国际劳工标准研究报告;</p> <p>8. 配合我部2024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做好外事后勤服务、基础建设保障工作, 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构建良好的国际平台。</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履约报告和未批公约进展报告	2份	5
			被接待来访国家(地区)、重点国家驻华使领馆、国际组织、社会团体等	10团次	5
			撰写并翻译G20各项报告并翻译就业行动计划	1份	5
			强迫劳动履约问题研究报告	1份	5
			参加驻华使馆举行的交流活动	≥5场	5
			面向国外对口部门和驻华使领馆开展线上线下专题交流研讨等活动	≥5场	5
			网站、公众号等媒体就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内容、进展、流程等信息发布的各类宣传文稿	≥10篇	5
			面向各类群体的青年国际实习计划宣讲活动	≥3场	5
			开展驻外人员、公务员、军转干部等专业能力测试	1次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受资助青年实习归国提供实习证明合格率	≥9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国在国际劳工组织的代表性	作用显著	5
			对我国参与国际劳工事务的影响力	作用显著	5
			巩固加强与重要大国和周边国家驻华使领馆及对口部门在人社领域的交流合作	作用显著	5
			与国外对口部门磋商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拓展务实交流与合作，服务外交大局	作用显著	5
			促进驻华使馆和外国对口部门对人社领域政策措施深入了解	作用显著	5
			稳妥推动两国青年人才在重点领域和优势行业的实习实践，搭建两国之间的文化交流桥梁	作用显著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受资助青年满意度	≥90%	10

劳动保障监察维权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保障监察维权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6.3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54.38	
	上年结转			31.98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通过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对劳动关系领域存在的突出违法问题实施集中整治,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降低劳动者劳动就业成本。 2. 通过“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系统,进一步拓展拖欠农民工工资线索反映渠道,构建覆盖全国的根治欠薪案件线索反映平台,提高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案件处置效率,强化督查督办,严厉打击侵害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的违法违规行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3.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培训,逐步提高执法水平。 4. 通过对各地欠薪问题处置、工资支付保障制度落实、监控预警平台运行、治欠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调查,确保考核效果真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系统运行	≤40万	10
			根治欠薪成效第三方评估	≤50万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劳动保障监察业务培训	1个	5
			根治欠薪成效第三方评估抽查地区数量	≤32个	15
		质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6%	15
	时效指标	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动态办结率	≥8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有利于提高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	作用显著	10
			有利于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作用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工对根治欠薪工作的满意度	≥80%	10

国务院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务院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9.95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20.80		
	上年结转		19.15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召开农民工工作、人社领域家政服务业工作、人社领域乡村振兴工作有关座谈会和经验交流会,持续开展农民工工作、人社领域家政服务业工作、人社领域乡村振兴工作督促指导,加强重点工作调研,推动各项工作扎实开展。</p> <p>2. 举办农民工工作培训班和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人社局长培训班,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工作水平和业务素质,提高工作质量。</p> <p>3. 开展农民工动态监测分析,及时研判形势,研究以进城农民工为重要来源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的政策,提出相关工作意见建议,推动农民工服务保障工作高质量发展。</p> <p>4. 加强家政劳务品牌宣传,开展家政服务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研究,引导更多农村劳动力特别是农村妇女到家政服务领域就业。</p> <p>5. 开展人社领域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相关课题研究,加强工作督导,推动人社领域乡村振兴工作落到实处。</p> <p>6. 在有关报纸、杂志等媒体组织全国农民工工作、人社领域乡村振兴工作、人社领域家政服务业相关工作宣传,营造关心关爱农民工的社会氛围,推广人社领域乡村振兴工作先进经验做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针对农民工、人社领域家政服务和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开展调研人次	≥15人次	10
			相关工作培训期次	2期	10
		质量指标	课题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20
		时效指标	相关课题按期完成率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进一步做好为农民工服务工作	效果较显著	15
			落实好巩固人社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任务	效果较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班学员满意度	≥90%	10	

企业工资分配体制改革和制度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工资分配体制改革和制度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5.2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0		
	上年结转			45.29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进一步规范国有企业工资内外收入分配秩序,指导各地、中央有关部门及国有企业准确理解把握改革政策,确保国家有关工资收入分配宏观调控政策的贯彻落实。 2.进一步加强完善最低工资制度研究,组织评估最低工资制度实施情况,指导各地合理调整地区最低工资标准。 3.研究完善工资指导线形成机制。 4.继续健全技能人才薪酬分配制度,完善企业工资分配宏观指导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加强国有企业工资内外收入监督管理	控制在预算资金范围内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年度最低工资标准评估		1次/年	20
		时效指标	开展国有企业工资分配制度培训		12月底前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国有企业工资分配管理		作用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人员对培训工作的满意度		≥90%	10

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6.8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4.26	
	上年结转			12.5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召开劳动关系形势分析座谈会等相关会议,开展调研,加强对劳动关系形势的分析研判,开展劳动关系领域重大问题研究。 2. 开展国家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有关工作,建立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深入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 3. 加强劳动关系工作能力建设,加大劳动关系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力度,提高队伍素质。 4. 通过开展特殊工时实施情况调研,召开重点问题研讨会,研究改进政府对特殊工时制度的管理方式,推动特殊工时管理改革。 5. 开展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改革创新试点。 6. 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基层劳动关系治理等重点问题调研,召开有关会议,制定完善劳动用工有关政策措施,推动基层协调劳动关系队伍和平台建设。 7. 继续推进集体合同制度建设,巩固集体合同覆盖面,不断提高集体协商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劳动关系业务培训	1期	10
			完成劳动关系形势分析报告	2份	10
			召开业务研讨会议次数	3次	5
			劳动关系业务培训人数	≥50人	10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合格率	≥95%	5	
		时效指标	开展劳动关系业务培训班完成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长期有效	15
			加强劳动关系协调的法律、体制、机制和能力建设	作用较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90%	10	

争议处理能力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争议处理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1.3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77.49	
	上年结转			3.9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强化调解组织作用,促进争议就地就近化解。指导各类调解组织完善调解案件登记、调解工作记录、督促履行调解协议、档案管理、统计报告等制度。鼓励和支持调解组织积极参与“一站式”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建设,为当事人解决争议提供集约式权益保障服务。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专业性行业性调解、司法调解联动机制建设,在机制衔接、人员培训、信息共享等方面进一步加强协调配合,取得更实效果。</p> <p>2. 落实仲裁制度机制,提升案件处理质效。健全仲裁委员会工作规则,落实三方办案机制,明确仲裁委员会主任、仲裁院院长、庭室负责人职责,规范受理、组庭、回避、中止和延期审理、结案等程序,保证仲裁委员会依法独立公正行使权力。落实仲裁办案规则要求,实现更多争议“案结事了”,进一步提高案件处理效率。加强类案研究指导,会同人民法院建立裁审信息比对机制,及时解决案件处理中的疑难复杂问题。制定发布典型案例,保证类案同裁,提高仲裁工作公信力。建立健全问题案件核查处理机制,对信访、舆情等渠道反映的问题线索认真核查处理,保障案件处理效果。</p> <p>3. 完善预防措施,加强普法宣传。利用短视频、直播、动画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将政策解读与以案释法相结合、正面引导与风险提示相结合,引导劳动者理性维权和用人单位依法用工。落实企业劳动争议协商调解规定要求,推动企业完善协商规则,建立内部申诉和协商回应制度。健全监测预警机制,及时分析争议形势变化情况。加强争议隐患协同治理,完善与劳动关系、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信息共享、协调联动,综合发挥职能作用,共同加强劳动用工指导,履行好“抓前端、治未病”的预防职能。</p> <p>4. 强化基础建设,增强公共服务能力。持续加强调解仲裁队伍建设,推进分级分类培训,开展常态化、多样化练兵比武,不断提升调解仲裁工作人员运用法律政策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升维权服务水平。建立调解仲裁与促进就业服务联动机制,在处理争议的同时,协调就业等机构为有需求的当事人提供失业登记、职业介绍等就业服务。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打造以调解服务平台为总入口,视频、电话、微信等调解方式相结合的在线调解服务新模式。在更多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在线受理、在线送达、在线庭审等仲裁服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调研	≥10次	10
			完成统计分析报告	≥3篇	10
			开展课题研究工作委托	1项	10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60%	3
			仲裁结案率	≥90%	2
			委托课题验收通过率	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召开工作研讨会等会议	2024年12月31日前	5	
完成统计分析报告		季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高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	作用显著	10
			推动健全中国特色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制度，切实维护劳动人事关系和谐与社会稳定	作用显著	30

国际组织会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际组织会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7]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实施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593.7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57,503.00		
		上年结转	90.76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缴纳国际劳工组织会费。 2. 缴纳国际社会保障协会会费。 3. 缴纳国际行政科学学会会费。 4. 缴纳世界技能组织会费。 5. 缴纳世界公共就业服务协会会费。 6. 缴纳东部地区公共行政组织会费。 7. 缴纳第48届世界技能大赛办赛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缴纳会费国际组织数量	6个	20
		质量指标	缴纳国际组织会费和世界技能大赛办赛费	按时、足额	20
		时效指标	缴纳会费时间	会费到期日前1个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外宣传介绍我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情况和取得的成绩	长期有效	20
深入参与多边外交事务,发出中国声音,反映中国关切			作用显著	20	